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已于2023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和即时通讯工具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艾远鹏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后，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惠程科技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75）。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为进一步支持公司发展，公司关联人重庆绿发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绿发”）同意为公司于2019年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融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银行签署相应的保证合同，公司无需向其支付任何担保费用，亦无需提供反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重庆绿发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重庆绿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重庆绿发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

公司接受重庆绿发的担保事项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定的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艾远鹏先生、周志达先生因在重庆绿发或其关联企业任职，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

三、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